

标准先进性评价实施细则

——智慧电梯监测终端技术要求

1 范围

本细则规定了智慧电梯监测终端技术要求标准先进性评价的总则、关键性指标的确定程序、评价实施等方面的要求。

本细则适用于对智慧电梯监测终端技术要求标准开展先进性评价。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DB31/T 1204—2020 标准先进性评价通用要求

3 总则

3.1 标准先进性评价的主要原则包括：

- a) 坚持对标国内领先水平和国际先进水平；
- b) 坚持政府指导、市场主导和社会参与；
- c) 坚持系统性、科学性、独立性、公正性和规范性。

依据DB31/T 1204—2020和本细则实施先进性评价。

3.2 接受标准先进性评价的标准应：

- a) 关键性指标的参数或水平，在其所处行业中具有创新性、引领性，填补相关领域的国际或国内空白，或显著优于同业水平；
- b) 制定程序和编写格式规范，内容完整。
- c) 实施取得成效，可包括：
 - 被政府部门、国际贸易、检测机构、企业等实际应用；
 - 降本增效、提高市场占有率，对产业和社会产生积极影响；
 - 引领产业发展，被标准、法律法规、社会组织、科技论文等采用或引用。

4 关键性指标

4.1 确定程序

标准先进性评价关键技术指标确定应按照以下程序开展：

- a) 梳理国内外相关标准，形成相关标准集合；
- b) 分析行业现状、市场需求和发展趋势，收集相关的指标要求，形成指标集合；

- c) 对比指标水平并汇总指标水平对比情况，若某项服务指标目前无国际标准、国内标准，应选定国际和国内行业标杆；
- d) 征求行业协会、行业内企业、专业机构、供应商、消费者等意见，召开专家评审会，专家组在指标池中确定引领市场和产业发展的关键性指标；
- e) 专家组根据指标水平对比情况以及行业发展情况，确定关键性指标的先进值和权重。

注1：国际标准水平是指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最高水平。

注2：国内标准水平是指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的最高水平。

4.2 内容说明

4.2.1 适用性

4.2.1.1 监控对象

明确智慧电梯监测终端的适用电梯种类。

4.2.1.2 用户需求

明确智慧电梯监测终端采集的电梯信号分级。

4.2.2 安全要求

4.2.2.1 电气安全

明确智慧电梯监测终端各硬件组成的电气安全要求。

4.2.2.2 环境安全

明确智慧电梯监测终端适用的工作环境。

4.2.3 智能性

4.2.3.1 图像监测

明确智慧电梯监测终端图像采集、传输要求。

4.2.3.2 接口可扩展性

明确智慧电梯监测终端接口要求。

4.2.3.3 信号监测

明确智慧电梯信号监测的内容及分级。

4.2.3.4 备用电源监测

明确智慧电梯监测终端的备用电源性能。

4.2.4 可靠性

4.2.4.1 试验要求

明确智慧电梯监测终端的试验要求。

4.2.4.2 评价要求

明确智慧电梯监测终端的评价要求。

5 评价要求

5.1 评价机构应依据表 1 关键性指标先进基准值进行比对分析，并根据确定的权重进行评分，评价总分 85 及以上，评定结论为“具有先进性”。

5.2 本细则由上海发电设备成套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组织制定。经“上海标准”评价委员会 月 日审议后公布。

表 1 评价细则表

一级指标	分级指标		国际国内标准比对		国际国内行业标杆比对		先进基准水平	权重
			标准名称及条款	指标值/ 要素水平	国内/ 国际标杆	指标值/ 要素水平		
关键性指标/要素 (权重：0.5)	适用性 0.3	监控对象 0.4	GB/T 24476-2017	对标准发布前生产的电梯、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的物联网建设不做要求。	通力电梯远程监测系统	适用于国标发布后的电梯、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物联网建设。	新装电梯、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的监测终端满足GB/T 24476-2017要求。	0.06
		用户需求 0.6	GB/T 24476-2017 附录A	规定了新装电梯、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的故障、报警、事件信号的种类及采集要求。	无锡创联科技监测终端	满足国标及部分地区对电梯信号的采集要求。	面向电梯实际和用户需求，根据电梯故障、报警、事件信号的种类及采集方式不同进行分级分类。	0.09
			DB3202/T 1014—2021 第6章节					
	安全性 0.2	电气安全 0.6	GB/T 24476-2017 第5.2章节	要求监测终端应与设备之间采取隔离措施，监测终端不能影响设备的正常运行。	浙江新再灵监测终端	监测终端本体安全要求。	对监测终端的各硬件组成的本体安全提出具体要求。	0.06
			DB3202/T 1014—2021 第4.2.1章节					
		环境安全 0.4	GB/T24476-2017 第5.2.4章节	外加的传感器应符合该设备应用场合对传感器的要求（如消防电梯、防爆电梯等）。	通力电梯远程监测系统	能够在GB/T 10058-2009规定的环境下工作。	在爆炸性气体、可燃性粉尘、腐蚀性气体、高温、低温、高湿等特殊环境下运行的监测终端及传感器应按照相应的国家标准采取防护措施； 使用环境污染等级应不大于GB/T 14048.1规定的3级； 正常工作环境温度：+5 ⁰ ~+40 ⁰ C。	0.04

一级指标	分级指标		国际国内标准比对		国际国内行业标杆比对		先进基准水平	权重
			标准名称及条款	指标值/ 要素水平	国内/ 国际标杆	指标值/ 要素水平		
	智能性 0.3	图像监测 0.4	DB3202/T 1014—2021 表3	图像监测装置非 强制要求配备。	浙江新再灵监测 终端	明确图像覆盖区域； 明确图像存储、传输机 制。	对于电梯轿厢内相关 图像信息的现场采集 应覆盖开关门、轿内登 记指令、楼层显示信息 及不少于80%地板面积 区域；对于自动扶梯和 自动人行道，图像信息 的现场采集应覆盖出 口、入口和运行区段区 域。	0.06
		接口可扩展 性 0.2	GB/T 24476-2017 第5.1.4章节	设备制造商应通 过设备制造商应 用平台向电梯运 行安全监管平台 提供本标准规定 的信息，或者设置 符合5.2规定的类 型为RS-485的公 共输出端口。	无锡创联科技监 测终端	数据公共输出接口：满足 GB/T 24476 的 5.2.2， 用于向第三方开放监测 数据的接口；	设备制造商应通过设 备制造商应用平台向 电梯运行安全监管平 台提供本标准规定的 信息，或者设置符合 5.2规定的类型为 RS-485的公共输出端 口。	0.03
		信号监测 0.3	GB/T 24476-2017 附录A	信号监测分为故 障、运行状态、事 件、报警，其中电 梯信号26个，自动 扶梯和自动人行 道信号13个。	浙江新再灵监测 终端； 无锡创联科技监 测终端	人的行为模式识别。	能够采集人的行为模 式识别等信号。	0.045
		备用电源监 测 0.1	GB/T 24476-2017 第5.2.6章节	监测终端应配备 备用电源，在其正 常供电电源断电 的情况下，应保证 能正常工作至少1 小时。	国内/国际同行 业水平	备用电源：用于在外部电 源停止供电后，支撑电梯 用监测终端继续运行的 电源，自动扶梯和 自动 人行道可不配备用电源。	监测终端应配备备用 电源，在其正常供电电 源断电的情况下，应保 证能正常工作至少1小 时。	0.015

一级指标	分级指标		国际国内标准比对		国际国内行业标杆比对		先进基准水平	权重
			标准名称及条款	指标值/ 要素水平	国内/ 国际标杆	指标值/ 要素水平		
	可靠性 0.2	试验要求 0.5	GB/T 24476-2017 第5.2.11章节	监测终端的电信 通用模块符合国 家相关规定。	浙江新再灵监测 终端； 无锡创联科技监 测终端	监测终端的电信通用模 块自评符合3C认证要求。	对监测终端的试验内 容和试验方法提出 要求。	0.05
		评价要求 0.5	GB/T 24476-2017	未做要求。	国内/国际同行 业水平	对监测终端的等级进行 自我声明。	对监测终端的分级分 类提出评价方法。	0.05
			DB3202/T 1014—2021					
标准实施成效 (权重：0.4)	标准应用情况 0.6		标准被地方政府、检测机构和企业采用，标准的关键要点在上位标准的制定过程中被采用。					0.24
	实施效益情况 0.4		标准的实施具有经济或市场效益，以及良好的社会效益。					0.16
标准规范性 (权重：0.1)	标准制定 0.3		标准制定程序符合《上海市地方标准管理办法》，编制组具有广泛性和代表性。					0.03
	标准内容 0.4		标准内容完整。					0.04
	标准格式 0.3		标准格式规范，符合GB/T 1.1—2009的要求。					0.03